

证券代码：872787

证券简称：冬驭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东莞市冬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

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为董事会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为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召开方式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12 日 10:00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787	冬驭新材	2023 年 10 月 9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到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杨红梅，王宏、陈有贤、周金林、范少雄为公司第三届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）。经核查，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且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二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，仍按

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到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拟提名罗秀云、陈香、林勇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）。经核查，新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且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二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，仍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身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

盖法人单位印章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5、 办理登记手续,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,但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12 日 1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王宏

联系电话：0769-87868987

联系地址：东莞市塘厦镇田沙 18 号青谷智造园 1 栋 9 楼

临时提案：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。

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代理人食宿、交通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 会议需要的其他文件。

东莞市冬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27 日